

霍邱县人民法院司法文书送达一体化服务项目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的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经霍邱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批准，现就本项目拟采取单一来源方式采购予以公示。

一、项目信息

1、采购人：霍邱县人民法院

2、项目名称：霍邱县人民法院司法文书送达一体化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HQZFCG-2021122）

3、项目类型：服务类

4、拟采购服务的说明：霍邱县人民法院拟就霍邱县人民法院司法文书送达一体化服务项目进行单一来源采购。具体内容见公告附件：项目采购需求。

5、拟采购服务的预算金额：278万元

6、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说明：本次采购的内容为：法院裁判文书、其它诉讼文书的邮寄送达和延伸服务。按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以法院专递方式邮寄送达民事诉讼文书的若干规定》第一条：人民法院直接送达诉讼文书有困难的，可以交由国家邮政机构以法院专递方式邮递送达，以及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下发《关于安徽法院司法送达一体化平台EMS功能试运行的通知》要求，全省法院使用该平台过程中的诉讼文书打印、封装全部由EMS驻点人员完成。按照上述等相关法律法规，只能由邮政企业专递。经专家论证本项目符合单一来源采购的相关要求并经县政府同意拟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二、拟定供应商信息

1、名称：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六安市分公司

2、地址：六安市解放南路66号

三、公示期限

本项目于2021年9月13日至2021年9月18日，已在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jfwpt.luan.gov.cn>）标前公示栏发布审批前征求意见公示，并且公示结束后无异议，现将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采购。

注：1、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信息库注册咨询电话：010-86483801；

2、六安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咨询电话：400-998-0000；

3、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CA）办理咨询电话：安徽（CA）400-880-4959；CFCA（江苏.翔晟）025-66085508。

四、其他事宜

（一）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远程解密）方式，开标时供应商无需至开标现场进行解密，开标采取远程解密方式解密响应文件，供应商远程解密可选择以下两种方式：

①方式一：供应商在开标时间前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六安市“不见面开标系统”，网址为：<http://183.162.78.64:9016/BidOpening>，等待开标并按系统提示进行相应的供应商解密等事项，无需到开标现场。采用本方式可以观看开标现场音视频直播并进行互动交流。具体操

作方法见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引—交易微课堂”栏目中“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

②方式二：可继续在电子交易系统>开标签到解密>远程解密中进行解密操作，采用此方式仅能实现解密功能，无法观看音视频直播并进行互动交流。

两种方式的解密时间要求为：解密程序开始后每个供应商均应在解密指令发出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二）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应提前准备好电脑、耳麦等相关设备，确保开标顺利进行，如因设备造成的问题由供应商自行负责，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半小时登录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系统完成签到，否则将无法完成后续开标流程，并视为放弃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及相关规定以《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操作规定（试行）》和“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为准。

五、联系方式

1. 采购人：霍邱县人民法院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地址：霍邱县政务中心向北300米

联系电话：0564-6023205

2. 财政部门：霍邱县财政局

联系人：顾先生

联系地址：霍邱县政务中心A区六楼

联系电话：0564-6080158

3.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天舜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朱先生

联系地址：霍邱县城关镇蓼城路246号

联系电话：0564-6556789、18075051048

六、附件

1、项目采购需求

2、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3、关于印发《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操作规定（试行）》的通知

4、《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

2021年9月22日